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 FIRST TRACTOR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38)

### 持續關連交易 調整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 的年度上限金額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發出關於(其中包括)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根據公司實際業務需要，董事會預期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的預期交易金額，因此，擬增加此項關連交易2021年交易上限金額。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一拖實益擁有本公司約48.81%股權，並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西苑所公司為中國一拖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西苑所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包括經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的經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服務的提供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發出關於(其中包括)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持續關連交易公告。

根據公司實際業務需要，董事會預期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滿足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的預期交易金額，因此，擬增加此項關連交易2021年交易上限金額。

###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及其建議年度上限金額的詳情如下：

#### **日期**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 **訂約方**

- (a) 西苑所公司，作為供應方；及
- (b) 本公司(代表本集團)，作為採購方。

#### **擬提供的服務**

根據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西苑所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的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包括：

- (1) 企業產品技術檢測服務：依據相關標準或者技術規範，利用儀器設備、環境設施等技術條件，對產品或者特定對象進行的技術判斷；
- (2) 專利、標準化技術支持服務：提供專利代理，標準技術指標實驗驗證、標準信息服務、標準研製過程指導、標準實施宣傳等服務；及
- (3) 根據本公司的需要提供檢驗檢測等非標設備的研製。

## 期限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 支付條款

根據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本公司應當向西苑所公司支付因委託提供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而發生的服務費用，具體服務內容金額等由雙方協定的各份獨立合同內規定支付。

##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交易的定價標準

根據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費用應按照以下順序確定：

- (1) 西苑所公司與獨立於關聯方的第三方發生的相同服務的非關連交易價格；
- (2) 西苑所公司在所提供服務的合理成本加上同類別(包括但不限於檢驗檢測、研發項目內容、工作周期、知識產權等內容相同或近似)非關連交易的毛利所構成的價格，西苑所公司會以至少兩項可比非關連交易作為參考；及
- (3) 倘若並無任何上述價格或上述價格不適用，則由雙方基於公允原則協商確定。

在任何情況下，西苑所公司根據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的適用價格不會高於向西苑所公司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相同服務所收取的價格。

調整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下的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情況

單位：人民幣萬元

交易內容	原預計 上限金額	1-8月實際 交易金額	擬增加 交易金額	增加後 上限金額
關聯方向公司提供產品 檢驗檢測及研發服務	2,600	1,260	600	3,200

本次調整僅增加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年度關連交易上限金額，雙方之間日常關連交易的其他協議條款均保持不變。

### 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的理由

因國四柴油機切換政策頒布、K值參數引入補貼標準、公司新產品開發推廣速度加快等原因，公司檢驗檢測業務需求比預計有所增加。

### 內部控制措施

為確保本集團不時遵守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定價政策，本集團在日常經營中採納了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該等內部控制政策由本公司業務部門、財務部、董事會辦公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部實施及監管：

- (1) 本公司已按照關連交易決策及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完成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審批工作；

- (2) 公司獨立董事認真履職，並對關聯交易發表同意意見；
- (3) 本公司相關業務部門、董事會辦公室及財務部門已經對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條款，尤其是定價條款的合理性、公平性進行了審核；
- (4) 本公司已在有關關連交易的管理制度中明確規定訂立關連交易價格的原則。當業務單位根據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訂立具體協議時，價格必須遵守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下的定價標準釐定；及
- (5) 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及外部審計機構將定期對本公司發生的關連交易是否符合本公司內部控制要求進行監督評價。

董事認為上述內部控制措施可確保據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 **本次調整對本公司的影響**

本公司與中國一拖利用地域便利及發揮各自資源優勢，相互開展與日常經營相關的業務，有利於降低運營成本，保障各自生產經營的正常進行。西苑所公司作為國家授權的獨立檢測機構及認證公共服務平台，向本集團提供產品的檢驗檢測服務等符合本公司產品生產及推廣銷售需要。

本次調整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交易為本公司正常生產經營所需和一般商業條款測算，交易符合一般商業利益，不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經營成果產生不利影響，也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

## 有關本集團、中國一拖、中國一拖集團及西苑所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農業機械及動力機械的生產及銷售，主要產品包括大、中、小型拖拉機、柴油機，以及拖拉機其他配件。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一拖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548,485,853股A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8.81%。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擁有中國一拖87.90%的權益，洛陽市國資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擁有中國一拖的其餘12.10%的權益。

中國一拖集團主要從事拖拉機等農業機械、汽車、工程機械、柴油機、發電機、叉車、自行車、噴油泵及上述產品零配件製造銷售；煤礦機械、槽車、模具、機床、鍛鑄件、工夾輔具及非標準設備製造。工業用煤氣(禁止作為化工原料等非燃料用途，限分支機構經營)；氧(壓縮的)、氧(液化的)、氮(壓縮的)、氮(液化的)、空氣(壓縮的)生產與銷售(以上五項限分支機構憑證經營)；道路普通貨物運輸、危險貨物運輸(2類3項、3類，憑許可證經營)；進出口(按資質證)；承包境外機電工程及境內國際招標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設備、材料出口；對外派遣實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勞務人員。

國機為中國一拖的控股股東，擁有中國一拖的87.90%股權。國機最終由中國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制。

於本公告日期，西苑所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一拖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西苑所公司作為國家授權的檢驗檢測機構及認定公共服務平台，主要從事拖拉機、三輪汽車、低速貨車、汽車(含專用車)、電動車、工程機械、內燃機、農機具、摩托車、農業機械、變型機械及其零部件的測試檢驗；機動車安檢；農業機械工藝設備及測試設備、儀器儀錶、新材料及其製品的開發、生產、銷售；進口儀器、設備代理銷售；技術開發、諮詢、轉讓、服務；機械產品質量司法鑑定；土壤檢測；儀器設備計量校準。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一拖實益擁有本公司約48.81%股權，並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股東。西苑所公司為中國一拖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西苑所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包括經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的經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交易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因此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服務的提供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於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於2021年9月15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新增2021年度西苑所公司檢驗檢測及研發服務關聯交易上限的議案》。本公司董事(分別為黎曉煜、李鶴鵬、謝東鋼以及周泓海)與中國一拖及/或西苑所公司有關連關係，被視為不能向董事會提出任何獨立建議，故彼等已於董事會會議上迴避表決。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條款(包括經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乃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的條款(包括經調整二零二一年年度上限金額)乃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股份及A股股份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編號：0038)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編號：601038)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幣」	指	港幣，中國香港法定貨幣；
「中國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彙的相同涵義(適用於交易)；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	指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項下的企業產品技術檢驗檢測服務、提供專利服務、標準化技術支持服務及檢驗檢測等非標設備研發服務等；



「產品檢驗檢測及技術服務協議」	指	西苑所公司(作為供應方)與本公司(代表本集團)(作為採購方)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訂立的協議，據此，西苑所公司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而本集團同意向西苑所公司採購產品檢驗檢測及研發服務；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的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份；
「國機」	指	中國機械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一拖的控股股東，擁有中國一拖的87.90%股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西苑所公司」	指	洛陽西苑車輛與動力檢驗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一拖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中國一拖」 指 中國一拖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約48.81%股權；
- 「中國一拖集團」 指 中國一拖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及
-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第一拖拉機股份有限公司  
于麗娜  
公司秘書

中國•洛陽  
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黎曉煜先生(董事長)及劉繼國先生；非執行董事李鶴鵬先生、謝東鋼先生及周泓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敏麗女士、王玉茹女士及薛立品先生。

\* 僅供識別